**2023年医保基金收支情况分析**

1. **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**

全年收入85845.26万元，其中统筹基金收入63834.70万元，利息收入3741.60万元，其他收入3.27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403.20万元，个人账户基金保险费收入17444.14万元，个人账户利息收入336.61万元，转移收入81.74万元，比上年同期（77961.20万元）增长10.11%。增长原因一是参保人数增长4.78%（2022年末参保人数128432人，2023年末参保人数134574人），二是缴费基数同比增长1.70%。

全年支出62535.74万元，其中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出37608.65万元，个人帐户基金支出24927.09万元，比上年同期（43966.74万元）增长了42.23%。支出增幅过高的原因为，本年支出包含2022年8至12月市级清算费用及2021年8月至2022年12月跨省异地就医清算费用，导致支出增幅较高。

本年结余23309.52万元，滚存结余236607.94万元，大概可支配45个月，可用资金为228524.98万元。

基金滚存结余包括三部分资金：暂付款8839.62万元，在途资金 228524.98万元，暂收款756.66万元。

1、暂付款8839.62元。其中垫付市级其他经办机构的医疗费668.69万元，垫付省内结算资金22.86万元，垫付跨省结算资金49.52万元，垫付跨省异地就医预付金3702.35万元，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资金780.63万元，垫付大病结算资金337.08万元，垫付公务员补助基金246.83万元，垫付医疗救助-3.11万元，上缴居民参保缴费1367.77万元，拨付2022年定点预留金1660.80万元，家庭成员共济医药费6.20万元。

1. 暂收款756.66万元。暂收待处理保险费余额64.37万元，个人账户扣划大病34.36万元，个人账户扣划长护险657.04万元；转移收入0.89万元。
2. 在途资金228524.98万元。为累计存放市级专户资金。

**二、公务员补助基金**

全年收入为13019.97万元，其中统筹基金保险费收入2451.72万元 ，统筹基金利息收入351.74万元，个人账户基金保险费收入9895.13万元，个人账户基金利息收入321.38万元，比上年同期（12971.20万元）增长0.38%。

全年支出8120.13万元，其中统筹基金待遇支出2982.60万元，个人账户支出4786.93万元，其他支出350.60万元，比上年同期（4816.37万元）增长了68.60%，增幅较高是因为本年支出包含2022年8至12月市级清算费用及2021年8月至2022年12月跨省异地就医清算费用，导致支出增幅较高。

公补基金当期结余为4899.84万元，滚存结余为45491.20万元。

基金滚存结余包括三部分资金：银行存款46009.64万元，暂付款79.78万元，暂收款598.22万元。

1. 银行存款46009.64万元。其中，定期存款11800万元（农商银行6100万元，承德银行5700万元），活期存款34209.64万元（唐山银行12121.03万元，建行0007户12852.83万元，建行0003户141.17万元，邮储银行9094.61万元）。
2. 暂付款79.78万元。其中垫付市级清算医疗费72.54万元，垫付家庭成员共济医药费7.24万元。

3、暂收款598.22万元。其中暂收医疗保险费收入0.01万元，暂收大病保险费351.37万元，暂收需归还基本险垫付居民参保缴费246.84万元。

**三、居民医疗保险基金**

全年基金收入37475.38万元，其中个人缴费收入13181.18万元，财政补助收入24046.96万元（包含中央补助收入14358万元，市级财政补助3683万元，区级补助6005.96万元），利息收入240.58万元，其他收入6.66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涨696.73万元，增长1.89%。主要原因是个人缴费标准提高，2022年补助标准320元/人,2023年350元/人。

全年基金支出43880.05万元，其中门诊支出7802.05万元，住院支出35890.42万元，生育医疗费支出187.58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加13069.85万元,同比增长42.42%。原因为2023年清算以前年度费用，清算2021年8-2022年12月跨省医疗费，清算2022年8月-2022年12月市内定点医疗机构费用。

本年结余-6404.67万元。滚存结余24733.05万元。实际可用资金15129.97万元，大概可支配6.7个月。

基金滚存结余包括四部分资金：银行存款12500万元，暂付款2563.04万元，居民在途资金9700.62万元，暂收款30.61万元。

1、银行存款12500万元。全部为定期存款（唐山银行6300万元，兴业银行6200万元）。

1. 暂付款2563.04万元。其中垫付医疗费1167.22万元，垫付异地就医预付金519.99万元，垫付异地就医清算资金291.33万元，垫付暂付医疗保障救助款69.39万元，垫付家庭共济医疗费515.11万元。
2. 在途资金9700.62万元。此资金为累计存放市级专户存款。
3. 暂收款30.61万元。在计算滚存结余时为扣减项。其中暂收医疗保险费0.04万元，长期护理险30.57万元。

四、城乡医疗救助

全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收入960.48万元。其中中央资金158.54万元，市级资金99.02万元，区级资金702.92万元。

全年城乡医疗救助资金支出698.07万元。其中资助居民参保支出244.97万元，居民待遇支出438.72万元（住院支出311.95万元，居民门诊支出126.77万元），职工待遇支出14.38万元（住院支出10.9万元，职工门诊支出3.48万元）。

结余资金262.41万元。

五、其他险种

2023年职工大病保险上划保险费1659万元，长期照护保险上划保险费3133.03万元。

基金财务科

2024年1月15日